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单位预算**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1.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收支总表
- 2.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收入总表
- 3.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支出总表
- 4.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项

目支出表

10.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制定全市精神文明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及各阶段的工作部署等，并按照市文明委的决策要求，建立健全检查、评比、表彰及管理制度。

(二) 组织协调、督查落实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和文明程度指数测评，广泛发动群众积极参与。

(三) 规划和部署全市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制定、完善并组织实施《马鞍山市文明单位创建和管理办法》、《马鞍山市文明社区创建和管理办法》、《马鞍山市文明村镇创建和管理办法》等规定，负责指导和管理全市开展创建文明单位、文明社区、文明村镇等活动，组织开展“三线三边”城乡环境综合治理。

(四) 贯彻落实中央《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组织开展全国道德模范、中国好人、安徽省道德模范、安徽好人和全市精神文明“双十佳”（十佳道德模范十佳道德模范集体）、马鞍山好人推荐评选和命名表彰活动，做好学习宣传道德典型和先进事迹。

(五) 组织开展精神文明建设调研、检查和理论研究工作。

(六) 组织协调各级文明单位、党政机关开展军警民、城乡、社区结对共建活动。

(七) 组织开展学雷锋、“讲文明树新风”系列活动，统筹全市志愿服务工作，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主管市志愿者协会，评选表彰全市志愿服务先进典型。

(八) 建好、办好马鞍山文明网。

(九)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文明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预算构成

(单位预算构成:)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单位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 严格落实文明创建长效机制。进一步优化完善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常态长效管理八项措施，实行月度提醒、季度考核、年度总评机制，不定期组织互评互查、全面评估，紧盯重点难点问题推进专项攻坚，根据最新精神和要求分层分类开展业务培训，提升常态化工作水平。

(二) 着力推进文明培育。深入挖掘选树先进模范，进一步打造“好人马鞍山”品牌，拓展渠道，扩大公益合作伙伴范围，将礼遇好人落细落实。与核酸小屋、工会驿站等融合，优化服务，推进好人岗提质扩面。抓好《马鞍山市文明

行为促进条例》贯彻落实，大广泛开展文明交通、文明餐桌、文明旅游、文明上网行动，引导市民做文明有礼的马鞍山人。

三是推进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加强文明村镇动态管理，推进文明村镇提质扩面，在行政村进一步推广道德积分工作，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探索建立文明单位结对共建文明实践所、站工作机制；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抓好文明校园创建各项任务；健全完善文明家庭推选、关爱、管理机制，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四是加强文明实践融合发展。进一步整合机关、企事业单位优质资源，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点建设，试点推广新时代文明实践“五单”工作法供需平台小程序，打通各类主体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的方法和路径，提升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质效。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表1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收支总表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6.42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7.29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76
其中：事业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4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8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利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636.42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651.32
上年结转数	14.90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14.90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651.32	支 出 总 计	651.32

单位公开表 2

表2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收入总表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合计	651.32	636.42	636.42									14.90	14.90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651.32	636.42	636.42									14.90	14.90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651.32	636.42	636.42									14.90	14.90				

表3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支出总表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51.32	386.42	264.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7.29	242.39	264.9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7.29	242.39	264.90			
2013101	行政运行	253.51	242.39	11.12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78		253.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76	81.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51	81.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0	3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0	28.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0	14.30				
20811	残疾人事业	0.25	0.25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25	0.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5	21.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5	21.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45	21.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82	40.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82	40.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15	34.15				
2210202	提租补贴	6.67	6.67				

表4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36.42	本年支出	636.4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6.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7.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4.90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9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7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4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8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利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14.90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51.32	支 出 总 计	651.32

表5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51.32	386.12	365.79	20.63	264.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7.29	242.39	221.76	20.63	264.9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7.29	42.39	221.76	20.63	264.90
2013101	行政运行	253.11	242.39	221.76	20.63	11.12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78				253.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76	81.76	81.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51	81.51	81.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0	38.60	3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0	28.60	28.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0	14.30	14.30		
20811	残疾人事业	0.25	0.25	0.25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25	0.25	0.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5	21.45	21.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5	21.45	21.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45	21.45	21.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82	40.82	40.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82	40.82	40.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15	34.15	34.15		
2210202	提租补贴	6.67	6.67	6.67		

表6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6.42	365.79	20.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55	316.55	
30101	基本工资	65.25	65.25	
30102	津贴补贴	50.78	50.78	
30103	奖金	69.42	69.42	
30106	伙食补助费	9.67	9.6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60	28.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30	14.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45	21.4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	1.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15	34.1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87	21.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2	8.58	20.13
30201	办公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2.15	2.1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0		0.50
30228	工会经费	5.33	1.31	4.32
30229	福利费	2.01	2.0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29		12.2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	3.12	0.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16	40.66	0.50
30302	退休费	2.01	2.01	
30305	生活补助	38.64	38.6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1	0.01	0.50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备注：“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备注：“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9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项目支出表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64.90	250.00			14.90				
特定目标类	340500232481800100006	文明创建宣传运行综合性项目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14.90				14.90				
特定目标类	340500242481800100002	文明创建宣传运行综合性项目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10.00	210.00							
特定目标类	340500242481800100003	文明创建长效管理考核奖补项目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40.00	40.00							

表10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9.00	39.00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39.00	39.00				
文明创建宣传运行综合性项目	39.00	39.00				
其他社会服务	39.00	39.00				

表11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代码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代码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代码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39.00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39.00
文明创建宣传运行综合性项目									39.00
文明创建宣传运行综合性项目	A	公共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马鞍山市志愿服务中心委托运维服务	1	39.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51.32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收入预算 651.3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36.4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4.9 万元。

（一）本年收入 636.42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6.42 万元，占 100%，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9.2 万元，下降 9.81%，下降原因主要是贯彻厉行节约，降低一般性管理事务经费支出。

（二）上年结转收入 14.9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9 万元，占 100%，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9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3 年财政支出紧张，未完成支付流程，所以结转次年安排支付。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支

出预算 651.3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9.2 万元，下降 9.81%，下降原因主要是贯彻厉行节约，降低一般性管理事务经费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386.42 万元，占 59.33%，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264.9 万元，占 40.67%，主要用于文明创建考评、宣传、开展道德模范评选及志愿服务活动等事项。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651.32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1.32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636.4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4.9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7.29 万元，占 77.8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76 万元，占 12.56%；卫生健康支出 21.45 万元，占 3.29%；住房保障支出 40.82 万元，占 6.26%。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1.3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9.2 万元，下降 9.81%，主要原因：一是本着厉行节约原则，进一步合理安排资金预算；二是减少一般性管理事务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7.29 万元，占 77.89%；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81.76 万元，占 12.56%；卫生健康支出 21.45 万元，占 3.29%；住房保障支出 40.82 万元，占 6.26%。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 253.5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7.36 万元，增长 12.09%，增长原因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 253.7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75.8 万元，下降 22.99%，下降原因主要是贯彻厉行节约，降低一般性管理事务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 81.7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2.62 万元，增长 66.38%，增长原因主要是社保费基数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 40.8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79 万元，增长 4.59%，增长原因主要是公积金基数增加。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86.4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65.79 万元，公用经费 20.63 万元。

（一）人员经费 365.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0.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其他支出等。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264.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3.6 万元，下降 16.83%，下降原因主要是贯彻厉行节约，降低一般性管理事务支出。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2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2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安排 1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3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2.5%,下降原因主要是贯彻厉行节约原则,降低政府采购事项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9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3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9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3 年政府采购资金未作为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文明创建长效管理考核奖补项目”项目。

(1) 项目概述。为激励先进、鞭策落后,调动各单位推进文明创建工作积极性、主动性,促进全市文明创建水平整体提升,给予主城区文明创建长效管理考核排名前三位的街道(乡镇)给予工作经费奖补。

(2) 立项依据。根据《中共马鞍山市委办公室印发<马鞍山市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常态长效管理八项措施>

的通知》，对每季度考核综合成绩排名前三位的主城区街道（乡镇）分别给予5万、3万、2万元工作经费奖补。

（3）实施主体。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4）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项目内容。对每季度考核综合成绩排名前三位的主城区街道（乡镇）分别给予5万、3万、2万元工作经费奖补。

（6）年度预算安排。40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4 年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文明创建长效管理考核奖补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818]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4年）				年度目标		
	根据《中共马鞍山市委办公室印发《马鞍山市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常态长效管理八项措施》的通知》，每季度开展1次测评考核，对每次综合成绩排名前三位的街道（乡镇）分别给予5万、3万、2万元工作经费，全年共需资金40万元。				根据《中共马鞍山市委办公室印发《马鞍山市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常态长效管理八项措施》的通知》，每季度开展1次测评考核，对每次综合成绩排名前三位的街道（乡镇）分别给予5万、3万、2万元工作经费，全年共需资金4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明创建长效管理考核次数	≤4次	数量指标	开展文明创建长效管理考核次数	≤4次
			进行文明创建长效管理考核通报次数	≤4次		进行文明创建长效管理考核通报次数	≤4次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长效管理考核奖补费用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长效管理考核奖补费用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年内完成支出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成本指标		文明创建长效管理考核奖补成本	≤40万元	成本指标	文明创建长效管理考核奖补成本	≤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当选“全国文明城市”称号影响程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当选“全国文明城市”称号影响程度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提升文明创建参与程度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提升文明创建参与程度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文明创建工作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文明创建工作满意度	≥90%	

项目负责人：

2.“文明创建宣传运行综合性项目”项目。

(1) 项目概述。按照《中共马鞍山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精神，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要求，聚焦打造安徽的“杭嘉湖”、长三角的“白菜心”，找准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结合点和切入点，将精神文明建设置于全市中心大局中来思考、谋划、推进，深入推进以文明城市创建为龙头的“五大创建”，加强公民思想道德建设，强化市民素质培育，让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更好地服务全市中心大局，全力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为建设新阶段现代化“生态福地、智造名城”作出更大贡献。

(2) 立项依据。根据《全国文明城市（地级以上）测评体系（2021版）》要求，“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创建工作标准、完善考核评价办法、建立负面清单制度，力戒形式主义、弄虚作假、突击迎检和干扰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的扰民行为”，市文明委制定了《马鞍山市文明创建长效管理考评办法》（马文明委〔2021〕8号）。

(3) 实施主体。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2023年12月

(5) 项目内容。1、由市文明办每月组织专业队伍开展实地测评，实行月调度、季综评、年总评。

2、切实做好全国文明城市测评期间后勤、应急等各项

保障工作，安排相关经费。

3、进一步推进文明村镇提质扩面，强化移风易俗宣传，深化星级文明户等创建活动，促进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4、为切实提升基层从事创建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水平，及时掌握全国文明创建最新标准和要求，上半年和下半年各举办一次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业务培训班。

5、“广泛开展文明礼仪线下线上教育引导，运用升国旗仪式、成人仪式、入党入团入队仪式等传播主流价值，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体现到市民公约、村规民约、学生守则、行业规范等规范守则中，具象化分众化开展规范守则教育实践活动”，组织开展文明礼仪线上线下宣传。

6、设计制作与城市景观相融合、与城市历史文化相承接、与市民接受方式和欣赏习惯相契合的公益广告，在社会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工具、建筑工地围挡等显著位置刊播展示，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文明风尚有机融入各类生活场景”，设计制作一批公益广告，并在各类场所广泛刊播。

(6) 年度预算安排。264.9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4 年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文明创建宣传运行综合性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818]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1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1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4年—2024年）			年度目标					
	<p>实现党的创新理论更加深入人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广泛弘扬，城乡环境面貌、社会公共秩序、公共服务水平、居民生活质量更加改善，向上向善、诚信互助的社会风尚更加浓厚，精神文明建设的覆盖面更广、影响力更强。全市文明城市创建水平重回安徽省第一方阵，当涂县积极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含山县、和县、博望区分别争创安徽省文明城市、文明县城、文明城区，县级以上文明村、文明乡镇占比分别达到60%、75%以上；做好志愿服务及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产生一批在全省有影响的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品牌。</p>			<p>实现党的创新理论更加深入人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广泛弘扬，城乡环境面貌、社会公共秩序、公共服务水平、居民生活质量更加改善，向上向善、诚信互助的社会风尚更加浓厚，精神文明建设的覆盖面更广、影响力更强。全市文明城市创建水平重回安徽省第一方阵，当涂县积极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含山县、和县、博望区分别争创安徽省文明城市、文明县城、文明城区，县级以上文明村、文明乡镇占比分别达到60%、75%以上；做好志愿服务及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产生一批在全省有影响的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品牌。</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中心		1个	数量指标	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中心		1个
			日常运行维护网站数量		1个		日常运行维护网站数量		1个
			日常运行维护常态长效考评系统		1个		日常运行维护常态长效考评系统		1个
		质量指标	各类信息发布质量达标率		≥90%	质量指标	各类信息发布质量达标率		≥90%
			费用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制度		费用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网站、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1周	时效指标	网站、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1周
	经费支出时效性		年内完成支付	经费支出时效性			年内完成支付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1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1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宣传对公众知晓率的提升程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宣传对公众知晓率的提升程度		提升
			群众参与志愿服务提升程度		提升		群众参与志愿服务提升程度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文明创建工作实施对生态环境保护程度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文明创建工作实施对生态环境保护程度		提升
			宣传项目提升公众文明创建参与程度		提升		宣传项目提升公众文明创建参与程度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志愿服务公众参与程度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志愿服务公众参与程度		提升
			提升志愿服务公众参与程度		提升		提升志愿服务公众参与程度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文明创建工作满意度		≥85%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文明创建工作满意度		≥85%	
		市民对志愿服务工作满意度		≥85%		市民对志愿服务工作满意度		≥85%	

项目负责人：

（二）机关运行经费。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53.5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7.36 万元，增长 12.09%，增长（下降）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9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651.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附件：

马鞍山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单位：万元）
1	“文明创建长效管理考核奖补项目”项目	40
2	“文明创建宣传运行综合性项目”项目	164.9